

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江苏金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智集团”)及股东(实际控制人)葛宁、徐兵、冯伟江、叶留金、贺安鹰通知,获悉上述股东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被质押及解除质押,有关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 第一大 股东及 一致行 动人	质押股数 (万股)	质押开始 日期	质押解除 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 质押占其 所持股份 比例	用途
江苏金智集团有限公司	是	80	2015-12-7	质权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日止。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0.92%	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增信。
		30	2016-2-25			0.34%	
		930	2016-4-7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65%	融资
葛宁	是	150	2015-9-9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融资
		220	2016-3-7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9.55%	融资
徐兵	是	100	2015-8-18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融资
冯伟江	是	170	2016-3-7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5.13%	融资
叶留金	是	170	2016-3-7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1.30%	融资
贺安鹰	是	80	2016-3-7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0.24%	融资
合 计	-	1,930	-	-	-	-	-

二、股东股份质押解除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万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解除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江苏金智集团有限公司	是	850	2015-5-7	2016-4-11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73%
合 计	-	850	-	-	-	9.73%

三、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 公司控股股东金智集团及实际控制人葛宁、徐兵、冯伟江、叶留金、朱华明、丁小异和贺安鹰合计持有公司股份共计 10,933.73 万股, 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47.19%; 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5,820 万股, 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25.12%。其中, 金智集团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4,930 万股, 葛宁、徐兵、冯伟江、叶留金、贺安鹰分别质押公司股份 370 万股、100 万股、170 万股、170 万股、80 万股, 朱华明、丁小异未质押公司股份。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12 日